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区域实际，研究制订有关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 实施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相关市场、网络经营行为和经纪活动；查处不正当竞争、无照经营等经济违法案件；打击传销违法行为和监督管理直销经营行为；组织实施合同监督管理；开展商标和广告监督管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三) 管理指导质量、标准化工作；监督管理计量、检验检测认证、特种设备安全、产品质量工作；负责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和打假治劣工作。

(四) 推动建立落实食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各级人民政府负总责的机制；负责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品）、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承担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五) 监督检查价格活动，监督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行为；受理价格投诉举报，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和违反收费管理规定的行为；开展价格诚信建设。

(六)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七)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设18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法制科、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科、公平交易科、市场规范监督管理科、商标广告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质量管理科、标准化管理科、计量和认证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注册许可科；设立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为我局的行政执法机构；下设长寿、曹杨、长风、宜川、甘泉、石泉、真如、万里、长征、桃浦等10个市场监督管理所，为我局派出机构。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5,682.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42.8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84.5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50.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1.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766.99	本年支出合计	16,205.6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991.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2.83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总计	16,758.49	总计	16,758.49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5,766.99	15,682.41					84.58
201			11,004.45	10,996.45					8.00
201	15		10,523.97	10,523.87					0.10
201	15	01	9,777.99	9,777.89					0.10
201	15	02	188.40	188.40					
201	15	04	257.78	257.78					
201	15	05	114.60	114.60					
201	15	06	20.70	20.70					
201	15	07	164.50	164.50					
201	17		480.48	472.58					7.90
201	17	06	444.46	436.56					7.90
201	17	08	6.02	6.02					
201	17	09	30.00	30.00					
208			890.54	890.54					
208	05		838.49	838.49					
208	05	01	79.88	79.88					
208	05	05	706.66	706.66					
208	05	06	51.95	51.95					
208	08		52.05	52.05					
208	08	01	52.05	52.05					
210			2,050.55	1,973.97					76.58
210	04		41.70	41.70					
210	04	09	41.70	41.70					
210	10		1,671.58	1,595.00					76.58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210	10	12	药品事务	40.94	40.94					
210	10	16	食品安全事务	1,630.64	1,554.06					76.5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27	337.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27	33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45	1,821.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45	1,821.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3.46	633.4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87.99	1,187.99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16,205.66	12,827.14	3,378.52			
201			11,342.85	9,777.88	1,564.97			
201	15		10,822.52	9,777.88	1,044.64			
201	15	01	9,777.88	9,777.88				
201	15	02	170.52		170.52			
201	15	04	257.78		257.78			
201	15	05	239.14		239.14			
201	15	06	20.70		20.70			
201	15	07	356.50		356.50			
201	17		520.33		520.33			
201	17	06	484.31		484.31			
201	17	08	6.02		6.02			
201	17	09	30.00		30.00			
208			890.54	890.54				
208	05		838.49	838.49				
208	05	01	79.88	79.88				
208	05	05	706.66	706.66				
208	05	06	51.95	51.95				
208	08		52.05	52.05				
208	08	01	52.05	52.05				
210			2,150.82	337.27	1,813.55			
210	04		41.70		41.70			
210	04	09	41.70		41.70			
210	10		1,771.85		1,771.85			
210	10	12	40.94		40.94			
210	10	16	1,730.91		1,730.91			
210	11		337.27	337.27				
210	11	01	337.27	337.27				
221			1,821.45	1,821.4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45	1,821.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3.46	633.4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87.99	1,187.99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决算数		支出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682.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89.64	11,289.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4	890.5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98.07	1,998.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1.45	1,821.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682.41	本年支出合计	15,999.70	15,999.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8.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1.46	241.4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8.75				

收入决算数		支出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6,241.16	总计	16,241.16	16,241.16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89.64	9,777.88	1,511.76
201	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0,775.16	9,777.88	997.28
201	15	01	行政运行	9,777.88	9,777.88	
201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16		123.16
201	15	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257.78		257.78
201	15	05	执法办案专项	239.14		239.14
201	15	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70		20.70
201	15	07	信息化建设	356.50		356.50
201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14.48		514.48
201	17	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478.46		478.46
201	17	08	认证认可监督管理	6.02		6.02
201	17	09	标准化管理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54	890.5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8.49	838.49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88	79.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6.66	706.6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95	51.95	
208	08		抚恤	52.05	52.0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52.05	52.0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98.07	337.27	1,660.80
210	04		公共卫生	41.70		41.7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1.70		41.70
210	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619.10		1,619.10
210	10	12	药品事务	40.94		40.94
210	10	16	食品安全事务	1,578.17		1,578.1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27	337.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27	33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45	1,821.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45	1,821.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3.46	633.4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87.99	1,187.99	
合计				15,999.70	12,827.14	3,172.56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决算数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09.40	8,309.40	
301	01	基本工资	1,281.04	1,281.04	
301	02	津贴补贴	3,410.83	3,410.83	
301	03	奖金	1,599.58	1,599.58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07	450.07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6.66	706.6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1.96	51.9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9.26	80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2.49		1,922.49
302	01	办公费	154.71		154.71
302	02	印刷费	16.34		16.34
302	03	咨询费	0.90		0.90
302	04	手续费	0.39		0.39
302	05	水费	5.28		5.28
302	06	电费	61.19		61.19
302	07	邮电费	91.10		91.10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84.05		384.05
302	11	差旅费	13.56		13.56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决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203.62		203.62
302	14	租赁费	95.99		95.99
302	15	会议费	4.89		4.89
302	16	培训费	24.25		24.2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85		0.8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81.82		81.82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11.31		11.3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3.58		63.58
302	28	工会经费	90.96		90.96
302	29	福利费	136.44		136.4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38		98.3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89		285.89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99		96.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5.91	2,425.91	
303	01	离休费	19.47	19.47	
303	02	退休费	60.41	60.41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52.05	52.05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3	11	住房公积金	633.46	633.46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1,187.99	1,187.9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72.53	472.5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9.34		169.34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02.47		102.47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56.65		56.65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2		10.22
合计			12,827.14	10,735.31	2,091.83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238.71	223.77			231.81	222.92	124.54	124.54	107.27	98.38	6.9	0.85	2091.84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收入总计为16758.49万元、支出总计为16758.49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263.96万元。主要原因：对于食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保障民生的项目投入加大。

二、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5766.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682.41万元，占99.46%；其他收入84.58万元，占0.54%。

三、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6205.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27.14万元，占79.15%；项目支出3378.52万元，占20.85%。

四、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6241.16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706.27万元，增长11.74%。主要原因：对于食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保障民生的项目投入加大。

五、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99.7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3%。与2016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56.70万元，增长14.75%。主要原因：对于食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保障民生的项目投入加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99.7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1289.64万元，占70.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90.54万元，占5.5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998.07万元，占12.49%；住房保障支出（类）1821.45万元，占11.3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277.78万元（包括以前年度结转项目591.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999.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9%。决算数小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维修工程等项目尚未完工，资金按进度分期拨付，项目结转到下年度。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777.8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公用经费。年初预算为10209.89万元，支出决算为9777.8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辞职或调离，社保下调缴费基数等。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3.16万元。主要用于：基层业务用房维修等。年初预算为260.92万元（包括以前年度结转项目49.92万元），支出决算为123.1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维修工程项目尚未完工，资金按工程进度分期拨付，项目结转到下年度。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工商行政管理专项（项）257.78万元。主要用于：经营主体信用建设及监管、商标广告监管、网络监管、工商注册监管等。年初预算为258.20万元，支出决算为257.7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网络监管项目中安排的网络违法行为第三方留证费用，当年度按实际支出结算有差额。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执法办案专项（项）239.14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更新、办案取证、扣押罚没物品的仓储保管、委托中介机构出具经济鉴证费等。年初预算为262.60万元（包括以前年度结转项目148万元），支出决算为239.1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车辆更新购置项目执行中的政府采购差额。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消费者权益保护（项）20.70万元。主要用于：3.15专题活动、公众诉求平台、消保维权培训宣传费等。年初预算为21.00，支出决算为20.70万元。基本与预算数持平。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356.50万元。主要用于：普陀区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建设的前期咨询费。年初预算为368.30万元（包括以前年度项目结转198.38万元），支出决算为356.5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普陀区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建设项目执行中的政府采购差额。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项）478.46万元。主要用于：质量监督管理、特种设备监管、计量器具监管等。年初预算为488.70万元（包括以前年度结转项目42.20万元），支出决算为478.4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特种设备监管中涉及的住宅老旧电梯风险评估项目执行中的政府采购差额。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项）6.02万元。主要用于：认证认可监督抽查及证后监管。年初预算为6.50万元，支出决算为6.0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局调整了证后监管等工作任务。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款）标准化管理（项）30.00万元。主要用于：标准检索、标准化宣传培训、技术咨询等。年初预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79.88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年初预算为81.61万元，支出决算为79.8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休人员津补贴结构调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06.6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39.76万元，支出决算为706.6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辞职或调离，社保下调缴费基数等。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1.9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1.10万元，支出决算为51.9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辞职或调离，需清缴单位部分记账的职业年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2.0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病故等，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因发生退休人员等病故，按规定标准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并追加当年预算。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41.70万元。主要用于：中央专款转移支付的食品药品移动执法装备配置支出。年初预算为42.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7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食品药品移动执法装备配置项目执行中的政府采购差额。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40.94万元。主要用于：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罚没过期药的处置等。年初预算为53.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9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药品监管中的抽检及从业人员集中培训等费用仍然由市局统一承担。

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事务（项）1578.17万元。主要用于：食品监管的日常抽检、风险监测、食品安全监督公示牌制作、食品安全宣传培训、食品经营单位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等。年初预算为1110.00万元（包括以前年度结转项目153.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8.1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市委市政府创建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的方案要求，追加食品安全日常抽检、食品小餐饮备案、食品安全宣传等经费。

1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37.27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的医疗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443.86万元，支出决算为337.2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辞职或调离，社保下调缴费基数等。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33.4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44.26万元，支出决算为633.4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辞职或调离。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187.99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1216.08万元，支出决算为1187.9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辞职或调离。

六、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827.1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0735.30万元，公用经费2091.84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8309.3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1922.4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25.91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其他资本性支出169.3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8.71万元，支出决算为223.77万元，完成预算的93.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2.92万元，完成预算的96.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5万元，完成预算的12.32%。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加强和规范“三公”经费管理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且因公出国（境）费由区外办统一安排。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度增加84.69万元，增长60.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36.83万元，降低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122.76万元，增长122.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24万元，降低59.3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由区外办统一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执法车辆更新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和人数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22.92万元，占99.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5万元，占0.3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2.9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24.54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6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98.38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保险费、汽油费、维修费、停车及通行费等支出。2017年，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2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85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85万（含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安排的工作用餐支出，公务接待34批次、244人次，其中：接待外宾0批次、0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91.84万元，比2016年度增加116.74万元，增长5.91%。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和办公用房租金小幅增长。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1407.24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660.67万元、工程采购金额140.25万元、服务采购金额606.32万元。

2017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63.13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96.40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736.48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588.94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4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由市机管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单位建立了如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建立了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2017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2017年度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2017年预算项目的绩效后评价工作，2018年正在实施中。

绩效评价结果信息表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评价分值	
评价结论	
主要绩效	
存在问题	
整改建议	
整改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无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故此表为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